

西方经典灵异故事精选·第四辑

原著：[意] 乔万尼·维尔加等 编译：最恐门



扑朔迷离的故事架构，阴森、神秘气氛的倾力营造，骇人情节的恣意渲染，神秘的超验力量的着力展示……这一切都是为你精心准备的、令人心悸的恐怖阅读效果

一场扣人心弦的灵异之旅

那些超自然的力量是来自我们内心的臆想吗？

 文匯出版社

西方经典灵异故事精选·第四辑



镜子女巫

原著：[意]乔万尼·维尔加等 编译：最恐门

 文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镜子女巫 / (意)维尔加等著; 最恐门编

译. — 上海: 文汇出版社, 2014. 7

(西方经典灵异故事精选; 4)

ISBN 978-7-5496-0912-3

I. ① 镜… II. ① 维… ② 最… III. ① 短篇小说-小

说集-世界-近代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世界-现代

IV. ① I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42029号

镜子女巫 (西方经典灵异故事精选·第四辑)

原 著: [意]乔万尼·维尔加等

编 译: 最恐门

出 版 人: 桂国强

责任编辑: 张 涛

装帧设计: 文 德

出版发行: **文汇出版社**

上海市威海路755号 邮政编码: 200041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排 版: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刷装订: 江苏启东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年7月第1版

印 次: 2014年7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20×960毫米 1/16

字 数: 230千

印 张: 15.5

ISBN: 978-7-5496-0912-3

定 价: 32.00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PREFACE

序

灵异小说，在西方是一种有着独特魅力和悠久历史的通俗小说，颇受百姓阶层的喜爱，其销售曾数度达及历史高峰，为各类通俗小说之最，仅亚马逊书店每年可向读者提供的灵异小说书目便达数千种。

灵异小说起源于西方的哥特小说，一般以鬼怪、幽灵为主要描写对象，突出超自然的神秘元素，给读者带来心惊肉跳、毛骨悚然的恐怖阅读享受。

在西方不乏众多的大文豪加入到灵异小说的创作队伍中来，如威廉·雅各布、亨利·詹姆斯、霍桑、埃米利·佐拉、查尔斯·狄更斯、亚历山大·普希金等，他们的加入更促进了灵异小说的发展和成熟。

文汇出版社在2010年曾出版过三辑《西方经典灵异故事精选》，这次继续推出的两辑西方短篇灵异故事，仍主要以19、20世纪英、美、俄、法、德、意等作家的优秀灵异小说为蓝本，经过编译、加工而成。



本套丛书收集的都是西方灵异小说史的经典作品。在故事的选取上,我们突出恐怖性、诡异性和惊险性,只选取可读性高、悬念性强的作品。原著内容累赘冗长,文字晦涩繁琐的地方,都经过深入加工,力争使之通俗易懂,符合中国人的阅读习惯。

本套丛书由悬恐原创新势力——“最恐门悬恐原创社”主创成员执笔译写。他们都是目前活跃在国内一线的悬恐原创作者,每个人都有一定的影响力和大批的粉丝团。由他们来执笔,有效地保证了故事的质量。

综观本套丛书,不仅具有极强的阅读价值,还具有较高的收藏和研究价值,是国内难得一见的高品质休闲读物。

编者

2014年5月于北京

CONTENTS

目 录

序	I
雾锁杀人夜/[法]埃·巴赞	001
怪鱼事件/[美]弗拉瑞·欧康诺	010
锁魂骨牌/[英]米涅·渥特丝	016
诡异之花/[美]霍桑	026
恶魔的玩具/[美]阿格农·布克莱伍德	035
搭车幽灵/[法]萨缪尔·豪坎·爱的玛	041
褐色燕尾服/[英]特罗斯·巴卡尼	049
假面舞会上的恶魔/[英]多特·帕丽斯	059
亡灵序曲/[美]亚瑟·德尔蒙	066
镜子女巫/[英]法拉德·克鲁尼	078
魅声/[法]亨·特罗亚	086
杀人录像/[意]乔万尼·维尔加	093



堕入噩梦 / [美] 奥特斯·洛克	103
割脸诅咒 / [美] 瑞塔·维曼	111
诡衣 / [美] 巴蒂·杰里森	119
怨女 / [英] 汤姆·库尔斯	124
肢解人 / [德] 帕特里克·聚斯金德	135
美人印 / [美] 本特利·利特	141
鬼邻居 / [美] 格利特·博格斯	148
鬼屋游戏 / [瑞] 威廉·麦克哈根	156
虫咒 / [美] J.T. 麦克因托史	164
女尸归来 / [美] 帕特丽夏·康薇尔	172
寄生怪鸟 / [奥] 艾利·考曼·斯通	190
见鬼 / [意] R.T.M. 司各特	197
粉红色的棉被 / [美] 约瑟夫·范德爾	205
死亡人偶 / [美] 杰西·斯图尔特	213
生魂 / [英] 杰弗里·阿彻	223
恐怖的牙齿 / [意] 德尔罗·巴菲特	230

雾锁杀人夜

我摇了摇头说没事，转身朝院子里看，雾比刚才更大了，湿漉漉的雾气凝结出了细小的露点，把地面和树木都染湿了，就像下雨似的。



[法]埃·巴赞

我这里要跟大家讲的，是大概三年以前碰到的一件事，可我现在把这件事写下来，还是跟当初碰到的时候同样感到诧异。让我开宗明义地说吧，对这件神秘的事我一直感到迷惑，苦思冥想，却百思不得其解，也不知道是不是有一天会得到解答，甚至不知道这如果是个案子，以后是不是会听说到。

我是一名公司职员，工资不多，仅够我的妻子、两个孩子以及我自己过温饱的日子。我的名字叫保罗，住在某市吊桥街某号。好了，不必对这地点过于介意。我说得那么地道，主要是让你明白，我是一个普普通通平平常常的人，一点也不浪漫。

我要诸位明白，我只是用毫不花哨、简简短短的话来陈述我在大概三年以前的一月里某一夜的确确实碰到过的一件事情而已。

那是一个星期六的晚上，那一天我照常下午很快就从市中心回家。那是个有雾的阴晴日子，我记得街上和我的办公室里，整天从早晨起一直点着煤气灯。我回家的时候雾特别大，我很庆幸自己这天夜里不用再到外面去。

我跟妻子和两个孩子一个晚上坐在我们的小起居室里，有一种十分舒适的感觉，也就是说，到下星期一的早晨为止，我真正是自己的主人，不用为家庭之外的事操心。



后来我的两个孩子上床去睡觉了,这时候我的妻子海伦娜(一位十分深谋远虑的女人)却提醒我那封信,说这信我必须当夜写好并且寄出。我只要这么说明一句就够了,这信是要写给我一位住在乡镇的长辈亲戚,她平日十分关心我们的孩子。我的妻子记得,第二天正好是她的生日,无论如何应该在当天收到我们给她的祝贺信。

说实话,我很不愿意做这件事,可是海伦娜对于亲戚往来之类的事最懂得应该怎样处理,我没有办法,只好听她的话,写了一封短信,装进信封,封好了口。让我在这里再补充说明一句,这个晚上我一点没读什么刺激的小说——也就是说,没有任何东西刺激过我的想象力。

我在信封上贴好邮票以后,就上前门去。我一打开屋门简直大吃一惊,因为外面什么也看不见,只见灰色的浓雾直往屋里涌进来,甚至连离我们这座小房子不到10码远的栏栅也完完全全给雾蒙住了。我禁不住回过头去轻轻叫我的妻子来看。

“你可小心点,别连回家的路也找不到了。”她笑着说道,“真是个可怕的夜晚!”

“回家的路我总能找到的,丢不了。”我也笑着回答道,“邮筒只不过在街尾,只要我顺着栏栅走,不会找不到它。你不用在这儿等我,”我很关心她地加上一句。“我不把门锁上,一回来我就能把它打开。我的门钥匙留在写字台上面了。”

海伦娜听我的话回到了里面,我把屋门关上,就大着胆子穿过院子小径上院子门那里去。

诸位只要想象一下,我站在我的院子门外面,背对着街,心中完全有数,我只要向左走,顺着一路过去的栏栅一直走到街尾,邮筒就在那里。

整条街上共有九座房子,我家是第三座,因此我知道,我只要再走过六座房子,邮筒就到了。我还知道,每一座房子的院子门上有一个装饰牌,因此,我摸到了这六个装饰牌,我就来到街尾那个邮筒。

不过这场雾实在太太,大得我简直都从来没见过,所以我觉得还是有点像是去冒险。当我走到街当中看街对面的街灯时,我根本看不见那根灯柱子,只看到朦朦胧胧的灯光。

我一道一道院子门数着走过去，最后来到了最后一排栏栅，站在那里。我知道那邮筒正好在我背后。我很快地转身上前三步，一点没错，我还真撞到了它上面。我算得那么准，又能如此顺利地到达那里，我心中不由得有点得意。接着我摸索邮筒的投信口，一摸到就把信投了进去。

这一切听下来可能普普通通平平常常，可你得听听接下来发生的事。

我是一个善于观察事物的人，我一直注意到，邮筒的投信口是对着大街的，因此我认定，只要背着投信口离开邮筒，回到栏栅那里，然后一路摸着熟悉的栏栅向右走，自然就可以重新回到家了。

于是我照此行动，可是正当我离开邮筒的时候，一个匆匆忙忙绕过街口的人跑过来，一下子撞到我身上，随口咕哝了一声“对不起”，转眼又在浓雾中消失不见了。但在这意料不到的相撞事情当中，他却让我转了个身，差点摔倒。

我真正给弄得七荤八素。我走了一步，竟踏了个空，离开了人行道的边，到了下面街上。我赶紧用脚踢着寻找人行道的边，重新跌跌撞撞地回到人行道上。

过了一两分钟，我心中恢复了自信，大胆地横过人行道，十分幸运，我一下子摸到了一道院子门上的装饰牌。这一来，我重新有了把握，一直向右走过去，最后看见一座房子的栏栅顶上朦朦胧胧地露出院子里的树丛，我一想，没有疑问，这房子隔壁的一座房子就是我的家了。

到了它隔壁的一家，我信心十足地推开院子门，快步走过院内小径，来到房子前门。一点没错，我一转把手，门就开了，我急急忙忙进屋。

我已经摘下帽子，拿着它向我熟悉的衣帽架走过去，可是不对啊，我忽然发现，那根本不是我熟悉的衣帽架，这衣帽架我根本不认识。我慌忙朝四下里看，打算趁还没人发现，我好悄悄地溜走。

然而我又奇怪，我会进了什么人的房子呢，它离我自己的家那么近？就在这个时候，我手里拿着帽子，一下子呆住不动了，竖起了耳朵仔细听。从附近一个房间传来了声音，是很轻的拉长了的呻吟声，像是什么人痛苦地发出来的。也不对，听起来它更像是什么人极其惊恐的哀鸣声。

我是一个与世无争的人，我承认，我的第一个本能想法是马上撒腿溜走。前门离我只有一步之遥，我可以悄没声儿地打开它溜出去，也不管是什么人



，为了他的或者她的苦恼呻吟。

但是我另一个本能的想想法更勇敢些，我也许能帮上点忙。这第二个想法占了上风，我于是戴上帽子，让双手空出来，小心翼翼地朝那声音走过去，那声音是断断续续的。

我发现这房子和我的房子格式完全一模一样，通到底层一个房间的梯级数也一样，而在我家，下面那个房间是给孩子们做游戏室用的。

我慢慢地、小心地走下梯级，那奇怪的呻吟声还在继续，我承认，这时候我有点发抖，甚至每走一步都想回过身去逃走。但最后我还是来到了底层，来到发出声音的那个房间的门口。我正要不管三七二十一地推开房门，猛听到响起了另外一个声音，我一下子站住一动不动了。这是一个人用凶恶的声音在唱歌。

这是一首唱海浪的歌，我记得我小时候听到过，歌词我忘了，有“把那人吹下去”什么的。房门开着一一点，我可以透过门缝偷看进去。我所看到的景象使我一下子不相信自己的眼睛。我记得这时我很快地擦了擦眼睛，然后再往里看。我看到的是这么一个情景：

房间处于无人打扫的状况，破墙纸一条一条地从墙上搭拉下来，天花板黑乎乎的。房子当中有张桌子，桌旁坐着一个男人，面前放着一个四方形的黑玻璃酒瓶和一个玻璃杯，左手边点着一支蜡烛。直到现在，这整个房间出现在我眼前就跟当时我看到的同样清清楚楚。

那个人凶恶丑陋，我起先甚至以为他根本不是一个人，而是噩梦中出来的什么鬼怪。他的胳膊很长——长得伸出来横过整个桌面，双手抓住了桌子对面的边。他那个脑袋又大又重，长着一头浓密的红头发，沉沉地架在巨大宽阔的双肩之间，他的眼睛半闭，高高的在鼻子两边。

可是我最先看的不是这个人，而是房间里另外两个人。这两个人坐在那个人坐的桌子对面，奇怪之处是都在他和他各自的椅子上给捆住了，他们一个是男人，一个是女人。

那个十分年轻的男人不仅手脚给捆住，连嘴也给牢牢堵住了。女人只有双臂比较松地给捆在椅子上，嘴也没有给堵上。她头往后仰，两眼紧闭，刚才听到的奇怪呻吟声就是从她的双唇间发出来的，这呻吟声和桌旁那男人凶恶

的唱歌声别扭地合在一起。

那人停止了歌唱，在他的玻璃杯里斟了一点那个四方形酒瓶里的酒，喝了一口。接着他恢复原来样子，用他的手指勾住了桌子对面的桌边。

现在我看清楚了，那个女人十分年轻，异常漂亮，一种高雅秀丽的美。她依旧紧闭双眼，而另一个被捆住的男人，眼睛始终不离开坐在桌子另一头的那个可怕的人。

“你不想说话吗？你这狗娘养的！”那个红头发男人说道，“你的手脚不动，可你的舌头可以滚转动啊！你要对我说什么？”

那个给捆住的男人当然无法回答。我看到他的脸涨红，我猜想他是在想什么。对我来说，我眼前这个场面太使我不知所措了，我只能凑着门缝偷看，看接下去会发生什么事。

“一对恋人？”桌旁那人说道，“你们以为我一点没有疑心，你们以为我什么也不知道，什么也没有怀疑……对不对？趁我不在，你们可以幽会，你们两个……一天又一天，一个星期又一个星期，这个狗娘养的可以把理应属于我的东西偷走。”

那女人第一次睁开眼睛说话，“这不是事实。”她说，声音被哭泣声打断。“我们是清白的。迪克和我什么错事也没有做。”

“你说谎！”红头发的男人吼道，“你一直说谎，从你父亲把你许配给我的那一刻起，从我娶你的那个钟头起。你一直恨我，我难道不知道吗？我难道没有感觉到你千千万万次比用刀子捅得更深地捅我吗？你这女妖精，最后我也跟你恨我一样地恨你。”

是感情纠纷？看情形不像，应该是这个女的背叛了红头发男人，跟另外一个叫迪克的男人好上了，结果被他给发现了。我想应该是这样的，可怜的女人，竟然嫁给这样一个暴力狂。

我站在门外，悄悄注视着房间里的情景。如果待会儿那红头发的男人动武，我会冲过去阻止他。在当今社会，殴打女人，确实是可耻的行为。

“我没做错什么，一切都是你想的。迪克是我的同学，我跟他说几句话，怎么能被你理解成偷情？”女人委屈地哭诉道，“我们都是无辜的，结婚这么久，你该了解我的，我什么时候做过出格的事情？”



“想反咬我一口？没门！”红头发的男人似乎气急了，他站了起来，在房间里转了两圈。“之前是没能抓住你，你可以继续胡来。现在这男人就在这里，你再狡辩也是没有用的。”

被捆着的那个男人似乎想说话，他挣扎了几下，想把嘴里的破布吐出来，但是他失败了，那团布塞得很死。

“怎么？你想说话？”红头发的男人“嘿嘿”笑了几声，说道，“你现在没有说话的权利，等着接受惩罚吧！”

外面的雾气越来越厚，我心里有些着急，真想冲进去，把那个红头发的男人打跑。但我知道不能这么做，得再等等，等他动手的时候，我就踹门冲进去救人。

屋里这时安静下来，红头发的男人又重新坐在了椅子上。他抽着烟，眼睛直直地盯着那个被捆着的男人。那个女人这会也不哭了，低着头，表情很是绝望。

也许他是在想用什么方式惩罚那个叫迪克的男人。又过了几分钟，他把手里的烟掐灭了，随手从桌子上拿起了一把锋利的匕首，狠狠地说道：“我要把你身上的肉一片一片地削下来，让你尝尝被活剥的滋味！”

“你不能那么做！他是无辜的！”女人猛地把头抬了起来，喊道，“如果你那么做了，你就罪无可恕，等着上帝的惩罚吧！”

“上帝？呵呵……我可不信那一套。”他说着站了起来，用手在匕首的刀锋上抹了一下，小声对迪克说道，“我会很小心的，待会儿你闭上眼睛就行。”

我忍无可忍了，想冲进去，可他手上有匕首。真要是打起来，我是不占上风的。我四处看着，发现离我不远的地方，有一根木棍，我快步走过去，把木棍拾了起来。

当我再回去看的时候，我顿时就怔住了，眼前的景象竟然变了，变成了我的家——妻子正在屋子里擦桌子，孩子在做作业。

怎么回事，我揉了揉眼睛，再看，确实没错，是我自己的家。那刚才看到的是什么？难道是我的幻觉吗？我有点懵了，低头看看自己手里还握着那根木棍。

“海伦娜！你出来一下。”我颤声喊道。

“怎么了，亲爱的，出什么事了吗？”妻子闻声，开门走了出来。

我把刚才的事跟妻子说了一遍，妻子的表情很惊讶，她说：“你肯定看错了，房间里只有我跟孩子，哪有什么男人和女人。”

“可是我真的看见了！”我强调道，“我拿着棍子本来想救人的，可是我再回来，他们竟然全都消失了。”

妻子听到这里，脸色突然变得很苍白，她把我拽进屋，关上了门。“你知道在我们没搬到这里时，这里住的是什么人吗？”她小声问道。

我想了想说道：“具体我也不太清楚，是房产商卖给我们的，至于之前房子的主人是谁，房产商并没有透露。”

妻子的脸更加苍白了，就像贫血的病人一样。“几天前有个人来我们家，说是找利斯先生。我说没有这个人，那人就肯定地说，他没走错路。我想他应该是那个叫利斯先生的亲戚或者朋友，而那个利斯先生就是以前住在这里的人。”

“那又有什么关系，也许他并不知道这里已经是我们的家了。”

“其实，那个叫利斯的人已经在我们搬来之前死了。”妻子看着我的眼睛，缓缓说道，“他杀了自己的妻子和一个男人，然后自杀了，就在这座房子里。”

我的脑袋“嗡”地响了一声，难道我刚才看到的……不，不可能，这违背时间定律，太不现实了。那我刚才看到的又怎么解释呢？我感觉自己陷入了一个漩涡，被激流冲得晕头转向。

“你怎么了，亲爱的？”妻子担心地问道，“是不是不舒服了？”

我摇了摇头说没事，转身朝院子里看，雾比刚才更大了，湿漉漉的雾气凝结出了细小的露点，把地面和树木都染湿了，就像下雨似的。

我看着妻子，她的脸色变得比刚才红润些了。“我刚才回来的时候，在房间里看到了你说的那个利斯先生。”

“什么！亲爱的，你在跟我开玩笑吧？”妻子刚缓过劲，听我这么说，顿时又紧张起来。

“是真的，那个利斯先生正要杀他的妻子和那个叫迪克的男人，我正要拿木棍救他们的时候，他们却消失了。”我小声说道，生怕妻子听完我说的话，吓得惊叫起来。



出乎我的意料，妻子只露出了一个不敢相信的表情。“可是当时只有我跟孩子在房间里啊！”

“我知道，他们消失后，我就看到了你们。”

“这就奇怪了，难道是他们的灵魂……”妻子朝房间里看了看，又转过头来说，“我想真的是你看错了，当时我跟孩子都在屋里什么都没看到。”

“那好吧，是我的幻觉，真倒霉，我怎么会看到那些玩意儿。”我发现手里还拿着那根棍子，便使劲扔了出去。我有点后怕，如果当时真拿着棍子跑进屋里救人，可能打伤的就是自己的妻子。

妻子见我发愣，问道：“你在想什么呢？”

我定了定神说道：“不知道他们葬在哪里了。”

“可以去问问镇上的人。”

妻子刚说完，我已快步走进了雾中，回头对妻子说道：“我待会儿回来，不办好这件事，我心里也不会安生的。”

我家的隔壁住着一位老猎户，不过现在已经不打猎了，他整天待在家里，很少见他出来活动过。我想，可能他会知道些什么，便走了进去。

穿过庭院，我来到那座旧房子的门前，门紧闭着，我敲了敲，喊道：“屋里有人吗？”

屋里马上传来了一声苍老的声音，“是谁来了？”

“我是你隔壁的邻居，过来向你打听点事。”我说明了来意。

“进来吧，门没锁。”那声音又说道。

我推开了门，见一位老者正躺在床上，脸色很苍白，显然他病了，而且病得很严重。

我给他倒了杯水，递给他说：“您知道利斯这个人吗？”

满以为他会平静地回答，没想到他却惊得从床上坐了起来，大声说道：“你打听他干什么？”

我就把刚才发生的事说了一遍，他静静地听着，脸色逐渐缓和过来。片刻他叹了口气，说道：“知道你买的房子为什么那么便宜吗？”

“为什么？”

“问题就在这里，利斯杀了他的妻子和那个男人，然后在自己和他们身上

浇满了汽油点燃了。房子只受了点小损伤,重新装修后看不出什么,可是他们已经被烧成灰烬了。”

“他为什么自杀?”听完他说的,我差点惊叫起来。

“这你得去问他,我想他脑袋从看见那一幕起就坏掉了。”老人喝了口水说道。

“好吧!就算是这样,那他们怎么会在时隔七八年才被看到,这不合情理啊。”我盯着老人的眼睛说道。

老人又重新躺到了床上,用几乎无法听到的气声说道:“因为他死的那天也是这样的大雾天气。”

我恍悟,心里不禁一阵抽搐,正想缓一缓,突然听到隔壁传来了一声惨叫,那是妻子的声音。

怪鱼事件

据他所知,这些字是刻在那个装怪鱼的金属盒子上的。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所谓的“恶魔”很可能就是指那条怪鱼,而“白骨”则是指洛伦特和莱丝夫妇的死亡场景。



[美] 弗拉瑞·欧康诺

010

洛伦特是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的生物学教授,三天前他接到一个电话说某镇发现了一种神秘物种,便立刻开车前往那个小镇。

小镇距离洛杉矶城不是很远,车程不超过两个小时。洛伦特一到,负责接待他的工作人员就带他去看那个所谓的神秘生物。

当洛伦特看到那个被装在一个圆形的鱼缸中的神秘生物时,才发现那不过是一条怪鱼。洛伦特的研究领域恰好是鱼类,并且在生物学界颇负盛名,所以当 he 看到这条鱼的时候,就知道自己发现了一个新的种类。

这条鱼长约 10 厘米,头部成梭形,浑身覆满银灰色的鳞片,有尾有鳍,眼睛也呈灰色,最为奇怪的是鱼腹下靠近鱼鳃和后尾的部位有四处相互对称的小孔。

按照形状来看,这条怪鱼应该属于辐鳍鱼纲,鲤形目,但可能是外界环境的原因,导致其走上一条另外的进化道路。

“能带我去看看发现这条怪鱼的地方吗?”洛伦特要求道。

“好的。”那名工作人员自然不会拒绝。

洛伦特原本以为对方会把自己带到某个小湖或小河,但到达目的地的时候,却发现是一个建筑工地。